

证券代码: 300443

证券简称: 金雷风电

公告编号: 2018-015

山东莱芜金雷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莱芜金雷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 公司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1, 039, 380. 69 元,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 按照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, 103, 938. 07 元,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, 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22, 870, 138. 12 元, 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22, 108, 214. 90 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, 考虑到公司 2018 年度重大资金安排计划和发展规划,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 不派发现金红利, 不送红股, 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公司目前正处于战略转型发展的关键阶段, 首先, 在巩固原有主业的基础上, 依据纵向一体化战略, 需要加大投资力度, 向上下游延伸产

业链，拓宽发展空间，提升整体盈利能力；其次，公司将围绕产业并购及多元化发展战略，在高端装备制造业等领域寻求新的发展空间，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和内生式增长。鉴于公司 2018 年度重大资金安排计划和战略发展规划，公司 2018 年需做好相应的资金储备，以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，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因此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公司 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三、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

公司 2017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，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，以及内生产能增长和外延式发展带来营运资金的需求，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、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。

今后，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安排，提出的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，该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 2017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莱芜金雷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9 日